

索引号:	11220000013544357T/2009-00470	分类:	农业、林业、水利、农业、畜牧业、渔业;通知
发文机关:	吉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成文日期:	2009年02月17日
标题:	吉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2009年省政府备春耕生产指导服务组工作方案的通知(吉政办明电〔2009〕17号)		
发文字号:	吉政办明电〔2009〕17号	发布日期:	2009年02月17日

吉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 印发2009年省政府备春耕生产指导 服务组工作方案的通知

吉政办明电〔2009〕17号

各市（州）人民政府，长白山管委会，各县（市、区）人民政府，省政府各厅委办、各直属机构：

《2009年省政府备春耕生产指导服务组工作方案》已经省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遵照执行。

吉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2009年2月17日

2009年省政府备春耕生产 指导服务组工作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全省农业和农村工作会议精神，全面做好备春耕生产工作，切实加大对各地的指导服务力度，确保高标准、高质量地完成今年全省备春耕生产任务，为实现全年农业和农村经济发展目标打下坚实基础，省政府2月4日备春耕生产专题会议决定：成立2009年省政府备春耕生产指导服务组，由王守臣副省长任组长，省政府副秘书长李福开、省农委主任减忠生任副组长，成员单位有省农委、省水利厅、省林业厅、省气象局、省畜牧业局、省粮食局、省供销社。备春耕生产指导服务组办公室设在省农委，负责提出阶段性任务、召集联络、情况调度、传达信息等具体日常工作。每个成员单位由一位副厅级以上领导带队，组成工作组，并确定一名处级领导作为联络员，负责1—2个市（州）的备春耕生产指导服务工作。具体工作方案如下。

一、主要工作任务

(一) 指导各地进一步贯彻落实中央及省委农村工作会议精神，宣传中央和省委的各项惠农政策，督导各地把各项惠农政策尽早落实到位，进一步调动广大农民发展生产的积极性。

(二) 调查了解各地发展现代农业、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的思路、目标、政策和措施。

(三) 指导和督导各地高标准、高质量抓好备春耕生产。

1. 各地备春耕生产资金、物资等准备情况；种子、化肥、农药、农膜、柴油等生产资料货浑、价格和到户情况。

2. 农民粮食储存、销售情况。

3. 农民种植粮食作物意向，特别是玉米、水稻、大豆种植意向和面积落实情况；优质专用品种植面积及订单农业落实情况。

4. 棚膜经济发展情况。

5. 科技培训开展和增产增效技术落实情况。

6. 当前水库蓄水及水田缺水、旱田缺墒情况，抗旱播种、发展旱作节水农业的办法和措施。

7. 贫困户和薄弱户备春耕生产进度、存在的问题及采取的措施。

(四) 指导和督导各地抓好粮油高产创建活动。重点是指导各地安排落实好高产示范田建设、增产增效技术集成和各项配套措施。

(五) 推动农村各业全面发展。重点帮助各地抓好农产品加工业、畜牧业、园艺特色产业、林业产业和劳务经济春季各项工作，推动农村各健康快速发展。

(六) 帮助各地解决实际问题。在工作中要善于发现问题，及时解决问题。能解决的要现场解决，有些困难不能就地解决的，要及时反馈信息，提出解决问题的具体办法和建议。对各地好的经验和做法，要及时总结，通过典型引路的办法带动面上工作开展。

二、具体分工

(一) 长春组：省粮食局负责。

(二) 吉林组：省畜牧业局负责。

(三) 四平、辽源组：省农委负责。

(四) 白城、松原组：省水利厅负责。

(五) 延边、长白山管委会组：省林业厅负责。

(六) 通化组：省供销社负责。

(七) 白山组：省气象局负责。

三、时间安排

各工作组从2月17日到6月20日，分三个阶段深入到各地指导和督查备春耕生产情况。

第一阶段：2月17日至3月25日。此阶段的重点任务是指导协助各地抓紧落实发展农业农村经济的各项措施，突出抓好备耕生产各项工作，特别是抓好备春耕生产资金筹集，种子、化肥、柴油入户和抗旱准备工作。同时要指导各地抓好粮油高产创建活动制定、示范田建设地点落实。各组于4月1日前将书面汇报材料及备耕生产情况调查表交到省政府备春耕生产指导服务组办公室（省农委）。

第二阶段：4月5日至4月30日。此阶段重点是督导各地抓紧结束备耕工作，适时转入春耕生产，高质量、高标准完成旱田播种任务。

第三阶段：5月10日至6月20日。此期间重点是抓好水田插秧和旱田作物田间管理工作，推动农村各业全面协调发展。

每阶段结束后，将听取各组情况汇报。具体汇报时间届时通知，每次情况汇报都要有书面材料。

四、工作要求

(一) 各部门要高度重视。各指导服务组要高度重视这项工作，切实肩负起为全省备春耕生产指导服务的重要任务。要深入实际、深入基层调查了解实际情况，工作中要保证时间、保证人员和保证质量，指导各地搞好备春耕生产，推动农业和农村经济全面发展。每个阶段每个市（州）要指导和督查2个以上县（市、区），每个县（市、区）要指导和督查2个以上乡镇。

(二) 进一步转变工作作风。各工作组要发扬求真务实、艰苦奋斗的优良传统，转变工作作风，既要听取面上情况汇报，更要深入乡村和农户调查了解实际情况，特别要关注贫困户的备春耕生产，切实帮助他们解决实际困难。

(三) 加强部门协调配合。各部门要强化大局意识，结合各自工作职能，积极采取有效措施，集中力量，加大扶持力度，确保各项政策措施落到实处，为全省农业和农村经济的快速发展做出贡献。

各备春耕指导服务组收到此方案后，请将带队领导和联络员姓名、职务及联系方式报省政府备春耕生产指导服务组办公室（省农委）。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张永林（省农委农业处）：82718407、13654403199。

徐建维（省农委农业处）：82714858、13596153405。

电子信箱：xjwgr@163.com。